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113學年度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

申請書

目錄

[【地方政府應繳交資料及注意事項】 1](#_Toc159234833)

[計畫一、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3](#_Toc159234834)

[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11](#_Toc159234835)

[計畫三、推動海洋教育課程 14](#_Toc159234836)

[【國立學校使用版本及注意事項】 16](#_Toc159234837)

[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17](#_Toc159234838)

[【表件】 20](#_Toc159234839)

[表1計畫一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經費申請表 20](#_Toc159234840)

[表2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-地方政府填列提報 23](#_Toc159234841)

[表3 OO縣/市提報113學年申請補助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學校名單表 25](#_Toc159234842)

[表4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-學校填列提報 26](#_Toc159234843)

[表5計畫三推動海洋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 28](#_Toc159234844)

[表6「113學年補助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」各計畫補助上限費用參考表 30](#_Toc159234845)

[表7戶外教育自主學習雙向規劃參考建議 31](#_Toc159234846)

# 【地方政府應繳交資料及注意事項】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計畫名稱 | 重點說明 | |
| 計畫一、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| 經費 | 表1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經費申請表。   * **資本門比率不得超過業務費及設備費項目核定金額三分之一。** * **1-2課程教學及1-3教師專業所編列之經費，應佔計畫一之業務費三分之一以上。** |
| 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| 2-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| 1. 地方政府制定審查機制，選擇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、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發展之路線等適合戶外教育辦理之場域。 2. 學校應將戶外教育融入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辦理。 3. 地方政府審核學校補助經費時，應以非偏遠地區學校為補助對象，或以經濟需要協助學生為多數者優先；偏遠地區學校請依「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」申請補助。 |
| 2-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| 1. 應具體規劃來訪學校合作共學機制、安全風險管理機制。 2. 學校發展路線之受理課程體驗時間及聯絡窗口等資訊，應同意提供地方政府公告，以及本署公告於戶外教育資源平臺，以協助學校參用。 |
| 2-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| 1. 課程規劃應重視教師「教」(導引)與「學」(學生自主學習)。 2. 實施跨區域（如跨直轄市、縣(市)或同直轄市、縣(市)跨越不同行政區）之自主學習課程，強調以學生自主規劃為原則，並以2天1夜為優先。   應針對參與課程之師生，辦理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。   1. 可參考「表7戶外教育自主學習雙向規劃參考建議」。 |
| 經費 | 表2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-地方政府填列提報  表4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-學校填列提報   * **2-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，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，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；接受來訪學校參與路線之經費建議不應低於計畫經費的三分之一。** |
| 計畫三、推動海洋教育課程 | 1. 3-1研發海洋教育教材：需針對完成之教材規劃推廣活動。 2. 3-2提升教師海洋教育素養：依臨海及非臨海學校特性，提供不同增能研習/工作坊/相關活動內容，並可結合綠階海洋教育者。 3. 3-3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：**應開放非臨海學校參與體驗**，另建議於學期間辦理，並**鼓勵非臨海學校協助推動**。 4. 繳交成果報告書須提供完成研發之**數位化教材**、增能課程/研習之**課程表**。 | |
| 經費 | 表5推動海洋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。   * **3-3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，應佔計畫三總經費四分之一以上。** |
| 備註 | 1. 鼓勵各縣市及學校結合多元場域辦理本計畫課程，如：內政部國家公園署之國家公園、經濟部之觀光工廠、文化部之傳統藝術中心等藝文館所、交通部觀光署之國家風景區、環境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、農業部之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所列場域、原住民族委員會之原住民族文化會館、客家委員會之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景點，以及國家人權博物館等，或結合體育署全國登山日活動，請參閱戶外教育資源平臺<https://outdoor.moe.edu.tw/>。 2. 各計畫執行項目所需經費，應核實編列；**計畫中若屬縣市自籌款或其他計畫支應經費之項目，不得將經費納入本計畫經費表。** 3. 受補助者拍攝學生照片或影片，應取得家長同意書並妥善留存，且因本計畫所產出之教案、學習單、教材及教學影片等，應無償授權本署於符合教學目的之範圍內，重製、使用及推廣。 | |

# 計畫一、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執行單位 | OO縣(市)政府教育處(局) |
|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

**1.1健全組織運作**

組織成員應具備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相關知能，推動小組應由教育行政機關代表、學校代表、學者專家及其他相關人員組成，並與本署委辦團隊之分區協作中心合作協助中心發展，中心應分為課程組及行政組專業運作：課程組主責「1-2課程教學」、「1-3教師專業」，並遴選具課程與教學專長之教師，提供到校輔導支持；行政組主責「1-4資源應用」及「1-5行政支援」等業務。

|  |
| --- |
| **1-1-1組織架構** |
| 中心應設置召集人及2位副召集人，分成行政組、課程組運作，請繪製架構圖(如下圖)。  **課程組(副召集人)**  服務單位/姓名/職稱/職責  **行政組(副召集人)**  服務單位/姓名/職稱/職責  地方政府  **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推動小組** (包括教育行政機關代表、學校代表、學者專家及其他相關人員)  **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**  **總召集人(建議為地方政府代表)**  服務單位/姓名/職稱/職責  **召集人(建議以專責為原則)**  服務單位/姓名/職稱/職責  專案人力1-3名  姓名/職責  1-2 課程發展  1-3 教師專業  1-4 資源應用  1-5 行政支援  **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諮詢輔導團隊** (可商借教師以減授課方式，採部分時間支援) |
| **1-1-2組織運作規劃**(請簡要說明，不含成員名單，內容建議以500字為限) |
| 1. 「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推動小組」，包括教育行政機關代表、學校代表、學者專家及其他相關人員，成員名單：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服務單位 | 姓名 | 職稱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 1. 「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諮詢輔導團隊」，成員需具戶外及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專長，以減授課方式由具專業教師部分時間支援，亦可得結合地方政府原有之地方輔導團，成員名單: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服務單位 | 姓名 | 職稱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 1. 請說明「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推動小組」協助「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」實踐中長程計畫之方式： 2. 請說明「課程組」之運作方式(含：入校輔導及諮詢機制），以及「課程組」與「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諮詢輔導團隊」合作模式: 3. 請說明「行政組」之運作方式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1-1-3 111-114學年度發展項目及進程（請逐年進行滾動修正）** | | | | | | | |
| 主軸 | 發展目標 | 發展項目 | 發展進程 | | | | **執行成果** |
| 111學年度 | 112學年度 | 113學年度 | 114學年度 | **112學年度** |
| 主軸一  課程  教學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主軸二  教師  專業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主軸三  資源  應用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主軸四  行政  支援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1-2.課程教學**

請依縣市所在範圍優先選擇戶外教育資源平臺公告場域，作為學習點研發教學設計，研發過程得依實際需求與場域協作並進行實地教學，以作為修正課程之依據，繳交成果報告書時，請將研發完成之學習點教學設計提供本署。學習點選擇重點如下：

1. 學習點的選擇：可掌握內容豐富度、交通易達性、教學連結度、師生安全性、環境乘載量等基本原則。
2. 學習點的學習內容：可透過地理特色、自然生態、歷史文化、經濟發展、休閒觀光、科學知識、文學藝術等面向思考。

〔可依需求增列下表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1-2-1研發學習點教學設計** | |
| 承辦單位 |  |
| 聯絡資訊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
| 具體執行方式 | 請說明3個學習點預計研發方式，並與場域進行協作進行實地教學，以作為修正課程之依據，建議以200字為限。 |
| 試行與推廣活動資訊 | 1. 參與學生數： 2. 參與教師數： 3. 參與校數： |

**1-3.教師專業**

請組成1至多個教師專業社群，社群成員鼓勵由跨校教師組成，可結合其他課程領域或議題專長教師，善用貴局（府）已培訓之人才，擔任社群領導人，教師專業社群協助研發「1-2課程教學」學習點，並針對「素養導向課程設計」、「安全風險管理評估」兩大主軸，規劃增能課程、辦理研習及回流課程。

〔可依需求增列下表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1-3-1教師專業社群** | |
| 社群成員 |  |
| **1-3-2「素養導向課程設計」增能課程與研習** | |
| 具體執行方式 | 1. 預計增能課程規劃：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課程主題 | 課程內容 | 預計邀請講師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 1. 辦理研習內容: 2. 參與人數： 3. 參與校數： 4. 請勾選說明回流課程規劃方式:   ☐曾參與本課程教師，參與本縣(市)增能課程進行經驗分享及交流。  ☐曾參與本課程教師，參與本縣(市)所規劃相關增能培訓。  ☐曾參與本課程教師，將由本縣(市)薦派參與國教署師資培訓。  ☐其他： |
| **1-3-3「安全風險管理評估」增能課程與研習** | |
| 具體執行方式 | 1. 配合本署課程規劃架構進行，講師名單請至戶外教育資源平臺(https://outdoor.moe.edu.tw)查詢，並請說明預計邀請講師：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編號 | 服務單位 | 姓名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 1. 辦理研習內容: 2. 參與人數： 3. 參與校數： 4. 請勾選說明回流課程規劃方式:   ☐曾參與本課程教師，參與本縣(市)增能課程進行經驗分享及交流。  ☐曾參與本課程教師，參與本縣(市)所規劃相關增能培訓。  ☐曾參與本課程教師，將由本縣(市)薦派參與國教署師資培訓。  ☐其他： |

**1-4.資源應用**

請於網路平臺上傳已開發之教案示例、教師增能等相關資源，供各校參用，計畫二與計畫三已經辦理跨縣市、跨校聯盟與交流之項目，不得再納入此項目。

〔可依需求增列下表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1-4-1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網路平臺(含人才庫)** | |
| 平臺名稱 |  |
| 平臺網址 |  |
| 人才庫網址 |  |
| 海洋教育週  專區網址 |  |
| 網站更新重點 | ☐公告課程教案示例  ☐公告在地人才名單  ☐公告教師專業增能  ☐其他 |
| **1-4-2資源交流與策略聯盟** | |
| 型態 | ☐跨校 ☐跨縣市 ☐跨機關（構） |
| 合作單位名稱 |  |
| 方式 | ☐資源交流 ☐策略聯盟 |
| 具體執行方式 | ☐課程合作研發教材、業師協助教學。  ☐辦理戶外體驗活動，鼓勵親、師、生共同參與。  ☐其他 |

**1-5.行政支援**

為配合辦理2024戶外教育年會(預計113年10月4日至10月6日)，請編列參加人員費用（每縣市以6人為原則，往返交通費、2日住宿費、早餐及晚餐膳費等），以及參加博覽會攤位布置所需費用(例如：印刷費、教材教具費等)。

請填下表排序展攤主題志願序，並請填寫初步規劃簡介，後續本署將公告貴縣(市)所屬主題後，另案調查2個攤位設攤詳細資訊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展攤主題類型** | **展攤主題類型說明** |
| 山林溪流自然探索 | 戶外教育透過引導學生在山林溪流中探索自然，培養學習者對生態系統的理解，提倡學習自然環境中的觀察和互動，促進環境友善的態度(食農教育、防災教育、探索教育、自然資源保護區、植樹教育等)。 |
| 社會文化國際交流 | 推動跨文化理解與合作，培育學生全球視野，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，透過實地體驗培養與國際社會接軌及環境保護的態度與實踐(原住民族教育、多元文化教育、生命教育、國際教育、SDGs、淨零排放、永續旅遊等)。 |
| 海洋水域多元生態 | 戶外教育強調學生對海洋水域多樣生態及資源認識，藉此提升海洋公民精神，透過實地體驗與觀察，培養對海洋生態保護的重視與認同(海洋教育、食魚教育、水資源利用、海域安全、水域活動等)。 |
| 都市人文建築場域 | 戶外教育引導學生探索都市環境，理解人文歷史與價值，以實地考察和體驗豐富學習多元可能，戶外即是生活圈的融入與延伸(親子教育、家庭教育、文史走讀、親子友善、老幼共融、地方創生、社區營造、古蹟保存、智慧城市等)。 |
| **展攤主題類型** | **規劃簡介** |
| 志願序1(主題下拉式選單) | (請輸入限50字以內) |
| 志願序2(主題下拉式選單) | (請輸入限50字以內) |
| 志願序3(主題下拉式選單) | (請輸入限50字以內) |
| 志願序4(主題下拉式選單) | (請輸入限50字以內) |

〔可依需求增列下表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參與海洋教育週活動** | |
| 活動名稱 |  |
| 活動時間 |  |
| 參與人數 |  |
| 具體執行方式 | 請說明預定辦理之方式，200字以內。 |

**1-6.其他**

依據111－114學年度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發展項目及進程所增加之辦理項目，無法納入上列1-2~1-5主軸者，可規劃於本項目中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1-6-1**○○○○○○**（非必填，請對應學年度發展項目，可依需求增列表項，建議以200字為限）** | |
| 項目名稱 |  |
| 具體執行內容說明 | 1.一案一表格。  2.可辦理多項計畫，每一計畫應包含之內容：(1)工作名稱；(2)工作重點；(3)辦理方式  3.可依上述包含內容項目，以附件方式呈現。 |

**1-7.預期效益**

| 執行項目 | 預計辦理成效 |
| --- | --- |
| (一)健全組織運作 | 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諮詢輔導團隊，入校輔導 校。 |
| (二)課程教學 | 1. 研發地方政府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學習點教學設計至少3個，發展課程＿＿組。 2. 學習點教學之試行與推廣活動 場 |
| (三)教師專業 | * 1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群   2.辦理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研習 場  3.辦理安全風險管理評估研習 場 |
| (四)資源應用 | * 1. 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網路平臺瀏覽人次：\_\_\_\_\_\_\_\_\_  1. 人才庫師資人數：\_\_\_\_\_\_\_\_\_人 |
| (五)行政支援 | 海洋教育週活動 場 |
| (六)其他 | 可視實際需求補充說明（選填）。 |

# 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

**2-1：學校實施戶外教育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執行單位 | OO縣(市)政府教育處 (局) |
|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
| 計畫名稱 |  |

| 1. **方案說明** |
| --- |
| (一)補助經費  請參用表6各計畫補助上限費用之參考表2-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部分，如所屬公立國中小校數與該表不符，請另行提供所屬公立國中小清單，並填列計算公式，俾憑參考補助上限計算公式：四十萬元+（\_\_\_\_校（所屬不含偏鄉之公立國中小）\*八千元＝\_\_元） |
| (二)訂定審核條件、流程並說明審查指標  請提供地方審核條件、流程及審查指標說明，另請將安全教育融入課程部分(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File/index.aspx?sid=25&mid=12708)，列為必要指標項目。 |
| (三)審查綜合意見  請彙整地方本年度初審後之審查綜合意見。 |
| (四)提供學校申請補助經費之審查分配結果  請填列於表3縣/市政府提報113學年度申請補助實施戶外教育學校名單彙總表。 |
| (五)上傳當年度獲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計畫之學校計畫書  為能瞭解每學年各校申請之概況及戶外教育之發展取向，請地方政府協助上傳當年度獲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計畫之學校計畫書，俾於審查委員參考閱讀。 |

**2-2：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執行單位 |  | | |
|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 | |
| 計畫名稱 |  | 路線數量 | 條 |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理念目標** |
| 課程內容應與十二年國教課綱呼應，並整合社區資源及融入地方創生精神，建議以100字為限。 |
| **二、來訪學校合作共學機制** |
| 請說明學校推廣優質路線之方法，以及其他學校申請參訪之管道，建議以200字為限。 |
| **三、安全風險管理機制** |
| 請依據學校本學年所提供之路線內容，具體說明整體之安全風險管理與評估機制等規劃，並鼓勵至少規劃辦理一場次的安全教育研習供學校教師，以加強其對於風險之管控與應變能力，建議以200字為限。 |

〔若有多條路線，請自行新增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（路線一）** | |
| 1. 路線基本資料 | 1.名稱：  2.適合體驗月份及參與時間:  3.適合參與年級:  4.路線乘載量：可提供參與校數 、參與教師人數 、參與學生人數 |
| 1. 體驗聯繫窗口 | 姓名：  職稱：  電話：（公）  E-mail： |
| 1. 結合課程屬性 |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|
| 1. 課程實施類型 | 生態環境 人文歷史 山野探索 休閒遊憩 社區走讀 場館參訪 職涯探索 海洋體驗 城鄉共學 食農教育 |
| 1.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| 1.請說明路線之學習地點及學習內容   |  |  | | --- | --- | | 學習地點 | 學習內容 | | (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) |  | |  |  |   2.課程實施規劃，建立先備知識、安排學習任務或學習反思，以及讓本校學生與來訪學生相互交流機會，例如：解說導覽、小組合作…等，建議以200字為限。 |

**2-3：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執行單位 |  |
|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
| 計畫名稱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 **課程實施資訊** | |
| (一)結合課程屬性 |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|
| 融入議題  性別平等　人權　環境　海洋　品德　生命　法治  科技　資訊　能源　安全　防災　家庭教育　生涯規劃　多元文化　閱讀素養　國際教育　原住民族教育 |
| (二)課程實施地點 | 跨縣市，\_\_\_\_\_\_\_\_縣(市) 地點：(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)  在地跨區域學習 地點：(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)   * 是否有住宿， 有住宿 未住宿 * 住宿型態，學校場地 飯店/民宿 露營 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(三)課程實施對象 | 班級 班群 學年 其他 /對象\_\_\_\_\_\_\_\_\_\_\_年級學生 |
| (四)課程參與人數 | 參與學生數\_\_\_\_\_\_人、參與教師數\_\_\_\_\_\_人 |
| (五) 課程實施類型 | 生態環境 人文歷史 山野探索 休閒遊憩 社區走讀 場館參訪 職涯探索 海洋體驗 城鄉共學 食農教育 |

| 1. **課程設計 (建議以500字為限)** |
| --- |
| 請著重在教師如何導引學生自主學習之策略，讓學生嘗試搭載學習主題、思考學習需求，鼓勵其創造自己學習模式，累積學習經驗並逐步成為自主學習者。建議可結合「部定課程」運用習得領域知能延伸學習，提供學習知能與生活情境的鏈結機會；或「校訂課程」運用合宜學習場域資源，統整學習生活經驗，進行學習遷移展能。   1. **課前討論：**以學生為主體進行選擇合適場域，並確立學習內容與目標，讓學習者有機會根據自身的學習動機，調整學習內容，教師從旁輔助並強化**安全教育及風險管理等相關知能。** 2. **課中學習：**學習場域中所欲進行之學習方式，以及學生在學習歷程中的角色任務與分工情形 3. **課後反思及評量：多元**評量機制讓學生分享與展現學習成果，並鼓勵學生再反思所使用過的學習方法，嘗試評估可再次利用或需要調整。 |
| **三、安全風險管理機制(建議以200字為限)** |
|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、緊急應變措施之規劃，應針對參與課程之師生，辦理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。 |

# 計畫三、推動海洋教育課程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 **承辦單位** |  |
| 1. **聯絡資訊**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

〔下表可自行增列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3-1.研發海洋教育教材** | **研發教材** | |
| 1. 教材名稱 |  |
| 1. 教材簡介 |  |
| 1. 教材資訊 | 1. **類別：**教學策略 書面教材 影視媒材 其他 2. **面向：**地方特色課程 非臨海學校融入校內課程 3. **學習階段別：**☐國小低年級 ☐國小中年級 ☐國小高年級 ☐國中階段 4. **學習主題：**   海洋休閒　 海洋社會　 海洋文化  海洋科學與技術　 海洋資源與永續   1. **學習內容：**   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，請勾選結合之SDGs目標：  SDGs 6 淨水與衛生 SDGs 11 永續城鄉  SDGs 13 氣候行動 SDGs 14 保育海洋生態  其他SDGs\_\_\_\_\_  水域安全　海洋職涯發展　海洋歷史文化　其他 |
| **會議或推廣活動** | |
| 1. 活動名稱 |  |
| 1. 活動類型 | ☐工作坊/會議  ☐教材推廣課程/活動 |
| 1. 活動內容 | 1. **辦理日期及參與人數：** 2. **辦理方式：**(建議以100字為限，用附件呈現） 3. **預定辦理活動流程：** |
| **3-2.提升教師海洋教育素養** | **增能研習/工作坊/相關活動** | |
| 1. 活動名稱 |  |
| 1. 活動資訊 | 1. **研習主題：**   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，請勾選結合之SDGs目標：  SDGs 6 淨水與衛生  SDGs 11 永續城鄉  SDGs 13 氣候行動 SDGs 14 保育海洋生態  其他SDGs\_\_\_\_\_  綠階課程 水域安全 海洋職涯發展 海洋歷史文化 其他   1. **適用學校類型：**☐臨海學校　☐非臨海學校 2. **是否開放行政人員：**是 否 |
| 1. 活動內容 | 1. **辦理日期及參與人數：** 2. **辦理方式：**(建議以100字為限，用附件呈現） 3. **預定辦理活動流程：** |
| **海洋教育課程共備社群** | |
| 1. 社群名稱 |  |
| 1. 研習主題 | 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，請勾選結合之SDGs目標：  SDGs 6 淨水與衛生 SDGs 11 永續城鄉  SDGs 13 氣候行動 SDGs 14 保育海洋生態  其他SDGs\_\_\_\_\_  綠階課程 水域安全 海洋職涯發展 海洋歷史文化 其他 |
| 1. 研習內容 | 1. **辦理日期及參與人數：** 2. **辦理方式：**(建議以200字為限，用附件呈現） 3. **預定辦理活動流程：** |
| **3-3.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** | 1. 活動名稱 |  |
| 1. 活動資訊 | 1. **層級：**☐縣市層級　☐校本層級 2. **對象：**☐國小　☐國中 3. **對外交流：**☐開放外縣市報名　☐與非臨海學校交流 4. **活動主題：**   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(如永續城鄉、氣候行動)  ☐水域休閒運動(如獨木舟、浮潛等)  ☐產業技術(如養殖場參觀、漁法體驗等)  ☐環境探索(如潮間帶踏查、水質調查等)  ☐食魚教育(如綠色海鮮課程等)  ☐海洋保育(如軟絲復育、珊瑚復育等)  ☐藝術文化(如鯖魚祭、海廢創作等)  ☐職業試探　☐淨灘活動　☐文教場館參訪　☐其他 |
| 1. 活動內容 | 1. **辦理日期及參與人數：** 2. **辦理方式：**(建議以100字為限，用附件呈現） 3. **預定辦理活動流程：** |

# 【國立學校使用版本及注意事項】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計畫名稱** | | **重點說明** |
| 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| 2-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| 1. 選擇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、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發展之路線等適合戶外教育辦理之場域。 2. 學校應將戶外教育融入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辦理。 |
| 2-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| 1. 應具體規劃來訪學校合作共學機制、安全風險管理機制。 2. 學校發展路線之受理課程體驗時間及聯絡窗口等資訊，應同意提供本署公告於戶外教育資源平臺，以協助學校參用。 |
| 2-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| 1. 課程規劃應重視教師「教」(導引)與「學」(學生自主學習)。 2. 實施跨區域（如跨直轄市、縣(市)或同直轄市、縣(市)跨越不同行政區）之自主學習課程，強調以學生自主規劃為原則，並以2天1夜為優先。 3. 應針對參與課程之師生，辦理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。 4. 可參考「表7戶外教育自主學習雙向規劃參考建議」。 |
| 經費 | 表4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-學校填列提報   * **2-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，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，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；接受來訪學校參與路線之經費建議不應低於計畫經費的三分之一。** |
| 備註 | 1. 鼓勵各縣市及學校結合多元場域辦理本計畫課程，如：內政部國家公園署之國家公園、經濟部之觀光工廠、文化部之傳統藝術中心等藝文館所、交通部觀光署之國家風景區、環境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、農業部之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所列場域、原住民族委員會之原住民族文化會館、客家委員會之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景點，以及國家人權博物館等，或結合體育署全國登山日活動，請參閱戶外教育資源平臺<https://outdoor.moe.edu.tw/>。 2. 各計畫執行項目所需經費，應核實編列；**計畫中若屬縣市自籌款或其他計畫支應經費之項目，不得將經費納入本計畫經費表。** 3. 受補助之者，倘配合本署或自行公開之必要，拍攝學生照片或影片，應自行取得家長同意書並妥善留存，另因本計畫所產出之教案、學習單、教材及教學影片等應無償授權本署於符合教學目的之範圍內，重製、使用及推廣。 | |

# 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

**2-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執行單位 | 國立○○○○ |
|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
| 計畫名稱 |  |

| 1. **課程實施資訊**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. 結合課程屬性 | |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|
| 1. 課程實施單位與對象 | | 班級 班群 學年 其他\_\_\_\_\_\_\_ /對象\_\_\_\_\_\_\_年級學生 |
| 1. 參與學生人數 | |  |
| 1. 課程實施類型 | | 生態環境 人文歷史 山野探索 休閒遊憩 社區走讀 場館參訪 職涯探索 海洋體驗 城鄉共學 食農教育 |
| 1. 實施地點 | | ☐跨縣市 、☐在地  地點： |
| 1. **計畫理念與目標** | | |
|  | | |
| 1. **課程規劃與運作** | | |
| 1. 課前預備 | 說明引導學生建立先備知識方式，以及學校人力安排及與場域合作方式等。 | |
| 1. 課中學習 | 說明課程實施方式，可適切納入跨域學習、深度體驗等精神。 | |
| 1. 課後反思 | 說明評量與回饋機制，引導學生反思討論或展現學習成果。 | |
| **四、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** | | |
|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與緊急應變措施之規劃，建議可參用國教署「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-行政指引篇」、「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-安全管理篇」、國教院「戶外教育實施指引」。 | | |

**2-2：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執行單位 |  | | |
|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 | |
| 計畫名稱 |  | 路線數量 | 條 |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理念目標** |
| 課程內容應與十二年國教課綱呼應，並整合社區資源及融入地方創生精神，建議以100字為限。 |
| **二、來訪學校合作共學機制** |
| 請說明學校推廣優質路線之方法，以及其他學校申請參訪之管道，建議以200字為限。 |
| **三、安全風險管理機制** |
| 請依據學校本學年所提供之路線內容，具體說明整體之安全風險管理與評估機制等規劃，並鼓勵至少規劃辦理一場次的安全教育研習供學校教師，以加強其對於風險之管控與應變能力，建議以200字為限。 |

〔若有多條路線，請自行新增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（路線一）** | |
| 1. 路線基本資料 | 1.名稱：  2.適合體驗月份及參與時間:  3.適合參與年級:  4.路線乘載量：可提供參與校數 、參與教師人數 、參與學生人數 |
| 1. 體驗聯繫窗口 | 姓名：  職稱：  電話：（公）  E-mail： |
| 1. 結合課程屬性 |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|
| 1. 課程實施類型 | 生態環境 人文歷史 山野探索 休閒遊憩 社區走讀 場館參訪 職涯探索 海洋體驗 城鄉共學 食農教育 |
| 1.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| 1.請說明路線之學習地點及學習內容   |  |  | | --- | --- | | 學習地點 | 學習內容 | | (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) |  | |  |  |   2.課程實施規劃，建立先備知識、安排學習任務或學習反思，以及讓本校學生與來訪學生相互交流機會，例如：解說導覽、小組合作…等，建議以200字為限)。 |

**2-3：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執行單位 |  |
|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| 姓名：　　　　　 職稱： 電話：（公）  手機： E-mail： |
| 計畫名稱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 **課程實施資訊** | |
| (一)結合課程屬性 |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|
| 融入議題  性別平等　人權　環境　海洋　品德　生命　法治  科技　資訊　能源　安全　防災　家庭教育　生涯規劃　多元文化　閱讀素養　國際教育　原住民族教育 |
| (二)課程實施地點 | 跨縣市，\_\_\_\_\_\_\_\_縣(市) 地點：(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)  在地跨區域學習 地點：(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)   * 是否有住宿， 有住宿 未住宿 * 住宿型態，學校場地 飯店/民宿 露營 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(三)課程實施對象 | 班級 班群 學年 其他 /對象\_\_\_\_\_\_\_\_\_\_\_年級學生 |
| (四)課程參與人數 | 參與學生數\_\_\_\_\_\_人、參與教師數\_\_\_\_\_\_人 |
| (五) 課程實施類型 | 生態環境 人文歷史 山野探索 休閒遊憩 社區走讀 場館參訪 職涯探索 海洋體驗 城鄉共學 食農教育 |

| 1. **課程設計 (建議以500字為限)** |
| --- |
| 請著重在教師如何導引學生自主學習之策略，讓學生嘗試搭載學習主題、思考學習需求，鼓勵其創造自己學習模式，累積學習經驗並逐步成為自主學習者。建議可結合「部定課程」運用習得領域知能延伸學習，提供學習知能與生活情境的鏈結機會；或「校訂課程」運用合宜學習場域資源，統整學習生活經驗，進行學習遷移展能。   1. **課前討論：**以學生為主體進行選擇合適場域，並確立學習內容與目標，讓學習者有機會根據自身的學習動機，調整學習內容，教師從旁輔助並強化**安全教育及風險管理等相關知能。** 2. **課中學習：**學習場域中所欲進行之學習方式，以及學生在學習歷程中的角色任務與分工情形 3. **課後反思及評量：多元**評量機制讓學生分享與展現學習成果，並鼓勵學生再反思所使用過的學習方法，嘗試評估可再次利用或需要調整。 |
| **三、安全風險管理機制(建議以200字為限)** |
|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、緊急應變措施之規劃，應針對參與課程之師生，辦理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。 |

# 【表件】

# 表1計畫一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經費申請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| | | | | | | |
| 申請單位：OO縣(市)政府教育處 (局) | | | | | | | |
| **計畫名稱：計畫一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** | | | | | | | |
| 計畫期程：113年8月1日至 114年 7月31日 | | | | | | | |
| 計畫經費總額： 元，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： 元，自籌款： 元 | | | | | | | |
|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 ☐無 ☐有 | | | | | | | |
| （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） | | | | | | | |
| 國教署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 | | | | | | |
| XXXX部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 | | | | | | |
| 經 費 項 目 | | |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| | | | |
| 單價(元) | 數量 | 總價(元) | 說 明 | |
| 人事  費經常門 | 1-1健全組織運作 | 執行秘書 |  |  |  |  | |
| 專任行政助理薪資 |  |  |  |  | |
| 專任行政助理勞、健保 |  |  |  |  | |
| 兼任行政助理薪資 |  |  |  |  | |
| 兼任行政助理勞、健保 |  |  |  |  | |
| 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 |  |  |  |  | |
| 自行增列 |  |  |  |  | |
| 業  務  費經常門 | 1-2.課程教學 | 出席費 |  |  |  |  | |
| 諮詢費 |  |  |  |  | |
| 講師鐘點費 |  |  |  |  | |
| 審查費/評審費 |  |  |  |  | |
| 代課費 |  |  |  |  | |
| 補充保費 |  |  |  |  | |
| 印刷費 |  |  |  |  | |
| 資料蒐集費 |  |  |  |  | |
| 材料費 |  |  |  |  | |
| 膳費 |  |  |  |  | |
| 差旅費 |  |  |  |  | |
| 車資 |  |  |  |  | |
| 雜支 |  |  |  |  | |
| 1-3.教師專業 | 可參考同上 |  |  |  |  | |
| 1-4.資源應用 | 可參考同上 |  |  |  |  | |
| 1-5.行政支援 | 可參考同上 |  |  |  |  | |
| 1-6.其他 | 可參考同上 |  |  |  |  | |
| 小 計 | |  |  |  |  | |
| 設備費資本門 |  | |  |  |  |  | |
|  | |  |  |  |  | |
|  | |  |  |  |  | |
| 小 計 | |  |  |  |  | |
| 合 計 | | |  |  |  |  | |
| 承辦 單位 | | | 主(會)計 單位 | |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| | 國教署 承辦人 |
| 國教署 組室主管 |
| 備註：   1. 本表適用政府機關(構)、公私立學校、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。 2. 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，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。 3. 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、本署各計畫補(捐)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。 4. 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，得逕於「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-友善經費報支專區-內審規定」查詢參考。 5. 非指定項目補(捐)助，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，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。 6.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(捐)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，本署應撤銷該補(捐)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 7. 補(捐)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，以不補(捐)助人事費、加班費、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。 8. 申請補(捐)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）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 | | | | | | | 補助方式：部分補助【補助比率　　％】 |
| 餘款繳回方式：繳回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 |
| ※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，自行增刪經費項目。 | | | | | | | |

# 表2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-地方政府填列提報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| | | | | |
| 申請單位：OO縣(市)政府教育處 (局) | | | | | |
| **計畫名稱：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** | | | | | |
| 計畫期程：113年8月1日至 114年 7月31日 | | | | | |
| 計畫經費總額： 元，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： 元，自籌款： 元 | | | | | |
|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 ☐無 ☐有 | | | | | |
| （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） | | | | | |
| 國教署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 | | | | |
| XXXX部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 | | | | |
| 補(捐)助項目 | | 申請金額(元) | 核定計畫金額  (國教署填列)  (元) | | 核定補助金額 (國教署填列)  (元) |
| **計畫2-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** | 業務費經常門 |  |  | |  |
| **計畫2-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** | 業務費經常門 |  |  | |  |
| 設備費資本門 |  |  | |  |
| **計畫2-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** | 業務費經常門 |  |  | |  |
| 合 計 | |  | | | |
| 承辦 單位 | 主(會)計 單位 |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| | 國教署 承辦人 | |
| 國教署 組室主管 | |
| 備註：   1. 本表適用政府機關(構)、公私立學校、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。 2. 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，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。 3. 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、本署各計畫補(捐)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。 4. 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，得逕於「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-友善經費報支專區-內審規定」查詢參考。 5. 非指定項目補(捐)助，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，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。 6.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(捐)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，本署應撤銷該補(捐)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 7. 補(捐)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，以不補(捐)助人事費、加班費、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。 8. 申請補(捐)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）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 | | | | 補助方式：部分補助【補助比率　　％】 | |
| 餘款繳回方式：繳回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 | |
| ※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，自行增刪經費項目。 | | | | | |

# 表3 OO縣/市提報113學年申請補助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學校名單表

**(如有國中小之學校，請協助標示申請之單位(國小部或國中部))**

**2-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**審查分配結果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順序 | 鄉/鎮/區 | 學校名稱 | 參與學生 | 計畫名稱 | 實施地點 | 課程類型 | 結合課程屬性 | 核定補助  金額（元） | 備註 |
| 1 |  |  |  |  | ☐跨縣市  ☐本縣市  地點： | ☐生態環境 ☐人文歷史 ☐山野探索 ☐休閒遊憩 ☐社區走讀 ☐場館參訪 ☐職涯探索 ☐海洋體驗 ☐城鄉共學 ☐食農教育 | ☐融入部定課程  ☐納入校訂課程 |  |  |
| 總計 | * 實施地點：跨縣市　　　校、本縣市　　　　校 * 課程類型：   生態環境　　　校、人文歷史　　　校、山野探索　　　校、休閒遊憩　　　　校、  社區走讀　　　校、場館參訪　　　校、職涯探索　　　校、海洋體驗　　　　校、  城鄉共學　　　校、食農教育　　　校   * 結合課程屬性：   融入部定課程　　　校、納入校訂課程　　　校，校訂課程校數比率 ＿ | | | | | | | | |

※本表列數不足時可依需求逕行增加。

**2-2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**提報名單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順序 | 鄉/鎮/區 | 學校名稱 | 計畫名稱 | 申請補助金額（元） | 備註 |
| 1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

※本表列數不足時可依需求逕行增加。

**2-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**提報名單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順序 | 鄉/鎮/區 | 學校名稱 | 計畫名稱 | 申請補助金額（元） | 備註 |
| 1 |  |  | A |  |  |
| B |  |  |
| C |  |  |
| D |  |  |

※本表列數不足時可依需求逕行增加。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機關主管

# 表4計畫二、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-學校填列提報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| | | | | | |
| 申請單位：OOOO學校 | | | | | | |
| **計畫名稱：計畫二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(計畫2-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或計畫2-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)** | | | | | | |
| 計畫期程：113年8月1日至 114年 7月31日 | | | | | | |
| 計畫經費總額： 元，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： 元，自籌款： 元 | | | | | | |
|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 ☐無 ☐有 | | | | | | |
| （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） | | | | | | |
| 國教署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 | | | | | |
| XXXX部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 | | | | | |
| 經 費 項 目 | |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| | | | |
| 單價(元) | 數量 | 總價(元) | 說 明 | |
| **業**  **務**  **費經常門** |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|  |  |  |  | |
| 代課(鐘點)費 |  |  |  |  | |
| 講座鐘點費 |  |  |  |  | |
| 印刷費 |  |  |  |  | |
| 膳費 |  |  |  |  | |
| 交通費 |  |  |  |  | |
| 場地費 |  |  |  |  | |
| 住宿費 |  |  |  |  | |
| 保險費 |  |  |  |  | |
| 雜支 |  |  |  |  | |
|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|  |  |  |  | |
| 代課(鐘點)費 |  |  |  |  | |
| 小 計 |  |  |  |  | |
| **設備費資本門** | 僅限2-2**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(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，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)，**請依據課程需求  核實編列及說明 |  |  |  |  | |
| 小 計 |  |  |  |  | |
| 合 計 | |  |  |  |  | |
| 承辦單位 | | 主(會)計 單位 | |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| | 國教署 承辦人 |
| 國教署 組室主管 |
| 備註：   1. 本表適用政府機關(構)、公私立學校、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。 2. 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，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。 3. 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、本署各計畫補(捐)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。 4. 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，得逕於「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-友善經費報支專區-內審規定」查詢參考。 5. 非指定項目補(捐)助，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，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。 6.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(捐)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，本署應撤銷該補(捐)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 7. 補(捐)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，以不補(捐)助人事費、加班費、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。 8. 申請補(捐)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）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 | | | | | | 補助方式：部分補助【補助比率　　％】 |
| 餘款繳回方式：繳回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 |
| ※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，自行增刪經費項目。 | | | | | | |

# 表5計畫三推動海洋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| | | | | | |
| 申請單位：OO縣(市)政府教育處 (局) | | | | | | |
| **計畫名稱：計畫三推動海洋教育課程** | | | | | | |
| 計畫期程：113年8月1日至 114年 7月31日 | | | | | | |
| 計畫經費總額： 元，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： 元，自籌款： 元 | | | | | | |
|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 ☐無 ☐有 | | | | | | |
| （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） | | | | | | |
| 國教署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 | | | | | |
| XXXX部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 | | | | | |
|  | 子計畫 | 經 費 項 目 |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| | | |
| 單價(元) | 數量 | 總價(元) | 說 明 |
| **業**  **務**  **費經常門** | **3-1.研發海洋教育教材** | 出席費 |  |  |  |  |
| 諮詢費 |  |  |  |  |
| 講師鐘點費 |  |  |  |  |
| 審查費/評審費 |  |  |  |  |
| 代課費 |  |  |  |  |
| 補充保費 |  |  |  |  |
| 印刷費 |  |  |  |  |
| 資料蒐集費 |  |  |  |  |
| 材料費 |  |  |  |  |
| 膳費 |  |  |  |  |
| 差旅費 |  |  |  |  |
| 車資 |  |  |  |  |
| 雜支 |  |  |  |  |
| **3-2.提升教師海洋教育素養** | 可參考同上 |  |  |  |  |
| **3-3.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** | 可參考同上 |  |  |  |  |
| 合 計 | | |  |  |  |  |
| 承辦單位 | | | 主(會)計 單位 | |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| 國教署 承辦人 |
| 國教署 組室主管 |
| 備註：   1. 本表適用政府機關(構)、公私立學校、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。 2. 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，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。 3. 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、本署各計畫補(捐)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。 4. 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，得逕於「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-友善經費報支專區-內審規定」查詢參考。 5. 非指定項目補(捐)助，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，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。 6.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(捐)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，本署應撤銷該補(捐)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 7. 補(捐)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，以不補(捐)助人事費、加班費、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。 8. 申請補(捐)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）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 | | | | | | 補助方式：部分補助【補助比率　　％】 |
| 餘款繳回方式：繳回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 |
| ※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，自行增刪經費項目。 | | | | | | |

# 表6「113學年補助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」各計畫補助上限費用參考表

| 序號 | 縣市 | 112  國小  校數 | 112  國中  校數 | **學校總數(112國中+國小)** | **計畫一** | | | **計畫二** | | | **計畫三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補助額度上限** | | | **偏遠學校總和** | 2-1計畫校數基數(學校總數-偏遠學校校數) | **補助額度上限** | **補助額度上限** |
| 人事費 | 業務費及設備費 | 總和 |
| 1 | 新北市 | 207 | 61 | **268** | 2,322,000 | 1,000,000 | 3,322,000 | 53 | 215 | 2,120,000 | 800,000 |
| 2 | 臺北市 | 141 | 58 | **199** | 2,022,000 | 950,000 | 2,972,000 | 0 | 199 | 1,992,000 | 700,000 |
| 3 | 臺中市 | 231 | 70 | **301** | 2,322,000 | 1,000,000 | 3,322,000 | 47 | 254 | 2,432,000 | 800,000 |
| 4 | 臺南市 | 210 | 59 | **269** | 2,322,000 | 1,000,000 | 3,322,000 | 109 | 160 | 1,680,000 | 800,000 |
| 5 | 高雄市 | 240 | 80 | **320** | 2,322,000 | 1,000,000 | 3,322,000 | 70 | 250 | 2,400,000 | 800,000 |
| 6 | 桃園市 | 185 | 55 | **240** | 2,322,000 | 1,000,000 | 3,322,000 | 29 | 211 | 2,088,000 | 800,000 |
| 7 | 宜蘭縣 | 73 | 25 | **98** | 1,722,000 | 900,000 | 2,622,000 | 18 | 80 | 1,040,000 | 600,000 |
| 8 | 新竹縣 | 84 | 30 | **114** | 2,022,000 | 950,000 | 2,972,000 | 37 | 77 | 1,016,000 | 700,000 |
| 9 | 苗栗縣 | 111 | 30 | **141** | 2,022,000 | 950,000 | 2,972,000 | 49 | 92 | 1,136,000 | 700,000 |
| 10 | 彰化縣 | 170 | 38 | **208** | 2,322,000 | 1,000,000 | 3,322,000 | 61 | 147 | 1,576,000 | 800,000 |
| 11 | 南投縣 | 137 | 31 | **168** | 2,322,000 | 1,000,000 | 3,322,000 | 103 | 65 | 920,000 | 800,000 |
| 12 | 雲林縣 | 152 | 29 | **181** | 2,022,000 | 950,000 | 2,972,000 | 108 | 73 | 984,000 | 700,000 |
| 13 | 嘉義縣 | 119 | 24 | **143** | 2,022,000 | 950,000 | 2,972,000 | 90 | 53 | 824,000 | 700,000 |
| 14 | 屏東縣 | 163 | 35 | **198** | 2,022,000 | 950,000 | 2,972,000 | 91 | 107 | 1,256,000 | 700,000 |
| 15 | 臺東縣 | 88 | 21 | **109** | 2,022,000 | 950,000 | 2,972,000 | 81 | 28 | 624,000 | 700,000 |
| 16 | 花蓮縣 | 102 | 23 | **125** | 2,022,000 | 950,000 | 2,972,000 | 81 | 44 | 752,000 | 700,000 |
| 17 | 嘉義市 | 20 | 8 | **28** | 1,722,000 | 900,000 | 2,622,000 | 0 | 28 | 624,000 | 600,000 |
| 18 | 基隆市 | 39 | 11 | **50** | 1,722,000 | 900,000 | 2,622,000 | 0 | 50 | 800,000 | 600,000 |
| 19 | 新竹市 | 31 | 13 | **44** | 1,722,000 | 900,000 | 2,622,000 | 0 | 44 | 752,000 | 600,000 |
| 20 | 澎湖縣 | 37 | 14 | **51** | 1,722,000 | 900,000 | 2,622,000 | 51 | 0 | 400,000 | 600,000 |
| 21 | 金門縣 | 18 | 5 | **23** | 1,722,000 | 900,000 | 2,622,000 | 23 | 0 | 400,000 | 600,000 |
| 22 | 連江縣 | 3 | 5 | **8** | 1,722,000 | 900,000 | 2,622,000 | 8 | 0 | 400,000 | 600,000 |

# 表7戶外教育自主學習雙向規劃參考建議

本表件僅供參考，希冀能協助教師用更全面的角度，規劃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，透過不同的任務項目(可依當次課程需求進行項目的調整)，區分教師與學生在不同階段中，個別扮演的角色及參與程度，做為撰寫計畫書的前導文件(灰底文字為導引提示，可自行刪除使用)。

※本表件不列入計畫書內容，供有需求的老師自行下載使用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任務項目** | **教師引導** | **學生自主** |
| **學習目標建構** | * 思考引發學生學習動機的作法為何 * 如何延伸學生的先備知識與經驗，並與本次學習連結 * 如何漸進鋪陳不同難易程度的學習目標，促使對於戶外熟悉程度有差異性的學生都能順利參與其中 * 教師應能將不同學習目標轉化為學生的學習任務 | * 學生可在建構學習目標的過程中，思考、釐清與選擇甚至挑戰想要達成的目標與想要學習的內容 * 學生應能建構出欲達成學習目標的過程中，自己的能力等優勢、限制與資源等條件 |
| **場域選擇** | 適時給予學生引導若是要達到上面學習目標，有哪些場域可以進行學習，讓學生針對這些場域進行討論) | * 思考本次課程適合搭配的場域有哪些 * 進行相關場域的評估與分析，並能做出適切的選擇 |
| **學習內容** | 教師可將相關學習目標結合場域選擇轉化為可操作型學習任務，提供給學生參考，而學生也能自行再補充 | 學生思考可以在前述決定的場域中，規劃學習內容，並思考學習任務及學習方式與步驟 |
| **學習任務** | 教師可適時引導部分學習任務框架，讓學生透過其鷹架繼續發展 | 學生可以自己規劃到現場的任務，如小組合作、獨立作業等方式 |
| **任務與角色** | 教師可以適時提出有哪些組別，學生也可以自行調整 | 學生需要自行規劃任務與角色，如交通規劃組、器材組等 |
| **學習表現檢核** | 引導學生進行統整與學習成果的分享與展現 | 是否達成學習任務、為自己的學習負責並確實完成學習的反思與調整 |
| **活動配套 (食衣住行)** | 教師可以適時提出相關活動配套，部分讓學生討論 | 藉由前面討論，可讓學生自行討論與發想，本次課程所需要的相關配套項目有哪些 |